

# 中巴经济走廊延伸至阿富汗被“扣帽子” 围堵印度? 你想多了

26日,首次中国-阿富汗-巴基斯坦三方外长对话在北京举行。会后的记者会上,外交部长王毅表示,中巴双方愿同阿方一道,本着互利共赢原则,积极探索中巴经济走廊以适当方式向阿富汗延伸。此后,有境外媒体以“中巴经济走廊延伸至阿富汗,围堵印度?”为题进行报道。

对此,外交部发言人华春莹27日在例行记者会上回应称,中巴经济走廊不针对第三方,同时希望惠及第三方和整个地区。中阿巴三方对话合作不针对三国之外的任何一方,也不应受到其他国家和势力的干扰或影响。

本报记者 赵恩霆

## 中巴经济走廊 “一带一路”旗舰项目

中巴经济走廊北起中国新疆喀什,南至巴基斯坦瓜达尔港,全长3000公里,连接“丝绸之路经济带”与“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是一条包括公路、铁路等基础设施和油气、光缆通道等能源项目在内的经贸走廊。

中巴经济走廊最早是在李克强总理2013年5月访问巴基斯坦期间提出的,旨在通过建设一条经济大动脉推进互联互通,实现互利共赢。据报道,中巴两国将在沿线建设的交通和能源等基础设施项目投资达450亿美元,计划于2030年完工。

2013年9月和10月,习近平主席在访问哈萨克斯坦和东南亚国家期间,先后提出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两大战略构想。由此,中巴经济走廊成为“一带一路”倡议重要组成部分。

2015年5月,瓜达尔港正式开通使用,首批中国商船从这里出海将货物运往中东和非洲。同年11月,中国正式接手瓜达尔港土地使用权,租期43年,中企全权打理瓜达尔港业务。

2015年5月,中巴经济走廊的首个能源项目巴基斯坦卡西

姆港1320兆瓦水电站建设正式启动。今年11月29日,卡西姆港水电站1号机组正式投产发电。同时,中巴经济走廊的公路、铁路等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也在稳步推进。目前,中巴经济走廊已成为“一带一路”倡议的旗舰项目和样板工程。

## 中阿巴三国合作 互利共赢不针对他国

阿富汗和巴基斯坦是中国的重要邻国,前者是中国的战略合作伙伴,“巴铁”则是全天候战略合作伙伴。王毅表示,当前阿富汗处在关键转型期,政治和解与经济重建任重道远;巴基斯坦进入维护稳定和推进发展攻坚期,需要良好外部环境;中国正积极推进“一带一路”建设,视阿巴两国为重要合作伙伴。

在此背景下,中阿巴三方合作应运而生,首次三方外长对话26日在北京举行。王毅表示,中阿巴互为邻国,加强对话合作十分自然和必要,三方外长对话不寻求代替现存机制,不针对三国以外的任何一方,也不希望受到其他国家和势力的干扰或影响。第二次中阿巴三方外长对话将于2018年在阿富汗喀布尔举行。

王毅外长还在会后的记者会上表示,中巴双方愿同阿方一道,本着互利共赢原则,积极探索中巴经济走廊以适当方式向



阿富汗延伸。从长远讲,通过阿富汗逐步与中国-中亚-西亚经济走廊相互对接。他说,阿富汗是中巴两国共同的重要邻国,在发展经济、改善民生方面有着迫切愿望,也愿意融入区域互联互通进程。

王毅强调,中巴经济走廊不针对第三方,同时希望惠及第三方和整个地区,成为地区一体化的重要动力。中巴经济走廊是经济合作项目,不应将其政治化。走廊与地区现有争端没有关系,也不应有关系。

## 印度投资伊朗港口 欲与瓜达尔港争高下

作为中国和巴基斯坦邻国的印度,一直对包括中巴经济走

廊在内的“一带一路”倡议持怀疑和反对态度,认为中巴两国任何形式的走近,都是在针对印度进行围堵和遏制。当中阿巴三方外长对话决定将探讨中巴经济走廊延伸至阿富汗之后,立刻有媒体将此与印度联系起来,称这是在“围堵印度”。

为应对中巴经济走廊的建设,尤其是抗衡中方运营和管理的巴基斯坦瓜达尔港,印度向伊朗东南部恰巴哈尔港二期扩建工程投资2.35亿美元。在印度看来,中方运营毗邻阿拉伯海和波斯湾的瓜达尔港,从经济和安全两方面对印度构成威胁。而与瓜达尔港相距140公里的恰巴哈尔港,正好可以牵制瓜达尔港,并且可与后者争夺阿富汗和中亚地区南向出海港口的地位。

12月3日,伊朗总统鲁哈尼出席了恰巴哈尔港一期落成仪式,并表示将会授予印度对恰巴哈尔港一期的管理权。借此,印度可以实现绕过巴基斯坦,通过伊朗与阿富汗和中亚联系起来的目的。

中巴经济走廊向阿富汗延伸,实际上是向西拓展,而印度在走廊的东边。之所以会有“围堵印度”的说法,这可能源于今年8月美国总统特朗普阐述的新阿富汗战略,其中点名支持印度加大介入阿富汗事务的力度。

不过,正如王毅外长26日所言和外交部发言人华春莹27日例行记者会上重申的,中阿巴三方对话合作不针对三国之外的任何一方,也不应受到其他国家和势力的干扰或影响。

# 韩国公布《韩日“慰安妇”协议》审查报告： 朴槿惠政府与日本签“阴阳协议”

韩国外交部审议《韩日“慰安妇”协议》工作组27日表示,朴槿惠政府2015年12月与日本突击签署的《韩日“慰安妇”协议》,未充分听取受害者意见,存在未公开内容。韩联社报道称,在对外保密的协议内容中,韩国政府承诺努力说服涉“慰安妇”公民团体接纳协议,不援建海外“慰安妇”少女像。



日本驻韩国釜山总领馆外的“慰安妇”少女像。

## 未公开内容多涉及 “慰安妇”纪念像

韩国外交部长康京和当天在新闻发布会上表示,签订“慰安妇”协议未充分体现以受害者为中心的人权问题解决基准,给受害者和家人以及一直支持他们的市民团体和国民造成了心灵伤害。工作组组长吴太圭在记者会上说,“慰安妇”协议内容中涉及有关日本驻韩使馆前“慰安妇”少女像、设在第三国“慰安妇”纪念像和纪念碑,以及有关“性奴隶”措辞等非公开内容。

当天公布的工作组审查报告说,《韩日“慰安妇”协议》非公开内容包括,韩方表示在政府层面面对在第三国设立“慰安妇”相关纪念像和纪念碑不予支持;就日方提出撤走驻韩使馆前“慰安妇”少女像问题,韩方表示将与有关团体协商解决;就日方提出希望不再使用“性奴隶”一词,韩方回应称韩国政府正式提法仅为“日军‘慰安妇’受害者问题”。

2015年12月28日,韩日政府签署《韩日“慰安妇”协议》,称双

方就慰安妇问题达成“最终、不可逆转的一致”。但在文在寅出任总统后,韩方多次对此表达不满,称多数韩国民众从情感上“难以接受这份协议”。今年7月,韩国外交部表示,一支由9人组成的工作组将重新审议“慰安妇”协议,对从2014年4月第一轮韩日局长级谈判,到2015年12月达成协议期间的谈判过程进行了审查,除了调阅外交部文件,还与主要谈判人员进行了面谈,审议结果将作为文在寅政府决定是否推翻协议的依据。

## 协议挂钩韩日关系 暗示美国介入干预

韩联社报道,审查报告指出,被问及除韩日外长联合记者会公布的内容外,有无其他协议时,朴槿惠政府只回答,没有另就“慰安妇”少女像达成协议,隐瞒了保密协议内容。虽然未在保密协议中约定拆除“慰安妇”少女像或阻止在海外为“慰安妇”立碑,也没有承诺不使用“性奴隶”表述,但为日方日后伺机干预留下余地。

审查报告还指出,韩方从谈判初期就把涉及“慰安妇”公民团体的内容视为保密事项,这是以政府为中心的思路开展谈判,而非以国民为中心、以受害者为中心。2015年4月,韩日举行第四次高层谈判并就临时协议内容达成一致,之后韩国外交部召开内部会议,并梳理了4个需修改或删除的事项。其中,包括保密协议中的海外纪念像和纪念碑、“性奴隶”表述,少女像问题和对外协议中的少女像问题,说明外交部已经认识到保密协议可能带来的副作用。

韩联社报道,工作组还批评,朴槿惠当初将“慰安妇”问题取得进展设定为韩日首脑会谈的门槛,把“慰安妇”问题与韩日关系挂钩试图通盘解决未果,反而导致韩日关系恶化。工作组指出,韩日关系恶化拖累美国的亚太战略,造成美国介入韩日历史问题的后果。在这一外交环境下,韩国政府面临不得不与日本谈判尽早了结“慰安妇”问题的困境。报告如此回顾谈判背景,暗示美国曾干预其中。

(宗禾)